

國家 日本
 生效日期 : 01-04-2015
 電話號碼 : 2522 1184
 地址 : 香港中環交易廣場1期46樓
 辦公時間 : (星期一至五) 0915-1200 (只限申請簽證) / 1330-1645(只限領取簽證)

證件類別	是否須辦簽證	簽證表格	近照	身份証	工作天	證件所須有效	簽證及手續費	可停留期限
香港 D.I.	須自行辦理	1	1	副本	5	6個月		3個月
澳門特區護照	須自行辦理	1	1	副本	5	6個月		3個月
印尼護照(傭工)	須自行辦理	1	1	副本	5	6個月		3個月
BNO	不須					6個月		3個月
香港特區護照	不須					6個月		3個月
印尼護	須	1	1	副本	10	6個月	HKD\$420	3個月
馬來西亞護照	須	1	1	副本	10	6個月	HKD\$200	3個月
葡國護	不須					6個月		3個月
菲律賓護照	須自行辦理	1	1	副本	5	6個月		3個月
泰國護	不須					6個月		3個月
台灣護照	不須					6個月		3個月
澳門特區護照	不須					6個月		3個月

附加文件：身份證副本必須底、面影印

上列收費已包括辦理簽證之費用及本公司代辦有關申請所徵收之手續費

辦理簽證人士須提交以下附加文件：

《僱主、僱員、主婦、退休人士、公務員》

* 近三個月內之個人經濟證明副本 (必須達五位數字或以上)

* 如使用配偶之經濟證明，請出示結婚證明書副本

《學生》

學生手冊或學生證 (必須顯示有效年份及底、面影印)、出世紙副本

※ 個人經濟證明只接受下列其中一項：(客人必須提供經濟證明正本作核對)

- 一· 銀行存摺
- 二· 定期存款單
- 三· 銀行月結單

海外僱傭須自行辦理（泰國、印尼及菲律賓）及根據下列資料提交文件

※僱傭合約正及副本

※僱主擔保信（內寄必須提及僱傭前往日本之實際目的、在日之一切旅費及行為均由僱主負責
同行人之姓名、國籍、出生日期及關係）

※僱主之護照及簽證副本

※參團全數收據之正本及副本（必須有顯示同行人之姓名）

如申請人屬主婦身份，請按照申領一般旅遊簽證之手續提交文件辦理

持中國普通護照申請日本觀光簽證手續

申請須遞交每天早上09:15 和12:00之間，從週一到週五

文件將提交：

表格填妥 <http://www.hk.emb-japan.go.jp/chi/docs/visaform.pdf>

1張彩色相片 (35x45mm) 白色背景

須要正本和複製本：

有效護照 (6個月的有效期)

有效香港或澳門居留許可

香港身份證

(注) 如以單純觀光為目的之簽證申請，只限於有以下其中一種香港居留資格有1年或以上逗留期間的居留許可 (不包括學生資格)，現時合法地居住在香港或澳門，並於到訪日本後，可以以同一居留資格返回香港或澳門的人士。

僱傭工作 (Employment), 優秀人才輸入 (QMAS), 輸入內地人才 (ASMT), 非本地畢業生留港 / 回港就業安排 (IANG), 資本投資者入境計畫 (CIES) 及該當人士的受養人 (Dependent / Dependent of QMAS)。

【申請人準備之文件】

1) 旅費的資料，由公共機關發出之1年間的收入證明，或申請人之最近3個月的個人銀行存摺、銀行戶口月結單 (正本及複印本)

2) 在職證明 (請參考樣本 -http://www.hk.emb-japan.go.jp/chi/docs/company_letter.pdf) (對於作為受扶養人士如：父母、配偶或孩子的時候，則須要扶養者之在職證明書及親屬關係的證明文件之原本及複印本。)

3) 滯在預定表 (請參考格式 http://www.hkemb-japan.go.jp/eng/docs/schedule_of_stay.pdf)

【在日保證人(身元保證人)準備之文件】

原則上不需要。

不過，在審查的過程中，如被判斷為需要在日保證人(身元保證人)的時候，可能會被要求提交

邀請信 http://www.hk.emb-japan.go.jp/chi/docs/invite_form.pdf

逗留日程表 http://www.hk.emb-japan.go.jp/chi/docs/stay_form.pdf

擔保信 http://www.hk.emb-japan.go.jp/chi/docs/identity_form.pdf

在日保證人之在職證明書 (如為個體經營業，營業許可書或法人登記簿謄本等)

在日保證人之收入證明書 (記載有總所得金額的課稅證明書 (正本) 或確定申告書 (複印本)，而源泉徵收票則不可使用。)

在日保證人之住民票 (家庭用)、保證人為外國人的時候，外國人登錄記載事項證明書(家庭用)
保證人為外國人的時候，保證人必須擁有在日逗留期間為「3年」或以上之可工作的居留資格
在日保證人之護照複印本 (個人身份事項記載頁及記載有出入境、居留證明蓋章的頁數)

辦理簽證的費用：HKD\$270

簽證約在1星期至2星期左右，而根據不同情況，可能需要2至3個月。請盡早辦理申請。

豁免入境簽證：下列國家之護照持有人前往日本國可豁免入境簽證：

Australia澳洲	Iceland冰島	Singapore新加坡
Austria奧地利	Ireland愛爾蘭	Spain西班牙
Bahamas巴哈馬	Italy意大利	Sweden瑞典
Belgium比利時	Lesotho賴索托	Switzerland瑞士
Brunei汶萊	Liechtenstein列支敦士登	Tunisia突尼西亞
Canada加拿大	Luxembourg盧森堡	Turkey土耳其
Cyprus塞浦路斯	Malta馬爾他	United Kingdom英國
Denmark丹麥	Mauritius毛里求斯	U.S.A.美國
El Salvador薩爾瓦多	Netherlands荷蘭	Argentina阿根廷
Finland芬蘭	New Zealand紐西蘭	France法國
Norway挪威	Germany德國	Portugal葡萄牙
Greece希臘	San Marino聖馬利諾	Taiwan台灣
Korea南韓		

：備註

1. 以上資料僅供參考用，簽證費用及所需資料均以領事館公佈為準。
2. 證件遞交領事館期間，一概不能安排提早取回證件服務，敬請留意。
3. 委託本公司辦理簽證，如被拒絕簽發，所有費用不獲退回。
4. 旅遊證件內須留有『兩版全新空白內頁』以供領事館黏貼簽證標籤及當地移民局作入境紀錄蓋印用。